

证券代码：430233

证券简称：星原丰泰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星原丰泰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涉及仲裁公告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星原丰泰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收到北京市昌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关于公司员工提起的劳动仲裁的立案通知书。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公司应及时披露该仲裁事项，由于当时公司正与对方进行沟通和解，另公司委托仲裁代理人的工作尚未明确，导致该仲裁事项发生后未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现予以补充披露，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星原丰泰：涉及仲裁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8-041）。

公司对于本次补充披露事宜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在以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业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

特此公告！

北京星原丰泰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0日